



PACIFIC PLYWOOD HOLDINGS LIMITED
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7)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
 假座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
 西座33樓3301-3303室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附註1) _____
 為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 _____ 股(附註2)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附註3) _____

或如彼未克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3樓3301-3303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按以下指示就有關決議案表決，如未有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可酌情表決。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選舉吳國輝先生為董事。		
	(B) 選舉陳健生先生為董事。		
	(C) 選舉梁建華先生為董事。		
	(D) 選舉蔣一任先生為董事。		
	(E) 選舉李隨洋先生為董事。		
	(F) 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3.	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A)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B)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B)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C)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C)項普通決議案(擴大根據第4(B)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日期：二零一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如無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如未有填妥，則大會主席將會擔任閣下之代表。
- 請在每項決議案側適當空欄內填上「X」符號，指示受委代表如何代表閣下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士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獲正式授權之公司負責人或代理人親筆簽署。
-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屬無效。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以股東名冊內聯名持有人之排名次序為準。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認證副本，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